



魅丽文化



SUNNY  
心晴坊

流年纪  
Flinging year

唐小蓝  
TANGXIAOLAN  
WORKS  
著

# 何必要在一起

{ 爱情是一场精心雕刻的谎言 }

Love  
is  
a carefully  
designed  
lie

新情感作家唐小蓝深  
心动版《城市猎人》

亲密爱人为何展开  
生死较量 /  
致命敌人为何一直  
错爱纠缠 /

当阴谋与背叛交织  
爱情左右为难

无论结局是两败俱伤  
还是扑朔迷离  
我只想与你生死相依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 何必要在一起

HE BI YAO ZAI VI QI

唐小藍  
TANGXIAOLAN  
WORKS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何必要在一起/唐小蓝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2.11  
ISBN 978-7-5399-5699-2

I. ①何… II. ①唐…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44448号

<b>书名</b>	何必要在一起
<b>作者</b>	唐小蓝
<b>出版统筹</b>	黄小初 邹立勋
<b>选题策划</b>	石颖 夏童
<b>责任编辑</b>	刘佳
<b>文字编辑</b>	森森
<b>责任监制</b>	刘巍 江伟明
<b>出版发行</b>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b>集团地址</b>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b>集团网址</b>	<a href="http://www.ppm.cn">http://www.ppm.cn</a>
<b>出版社地址</b>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邮编：210009
<b>出版社网址</b>	<a href="http://www.jswenyi.com">http://www.jswenyi.com</a>
<b>经销</b>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b>印刷</b>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b>开本</b>	710×1000毫米 1/16
<b>字数</b>	200千字
<b>印张</b>	16
<b>版次</b>	2012年12月第1版，2012年12月第1次印刷
<b>标准书号</b>	ISBN 978-7-5399-5699-2
<b>定价</b>	25.00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目录

## 第一话

爱情就像一场赌局 / 001

## 第二话

青梅竹马，生死与共 / 010

## 第三话

我们还是回不去了 / 021

## 第四话

只属于我和你的谜语 / 031

## 第五话

宿命的爱情即将开始 / 044

## 第六话

是谁让你左右为难 / 070

## 第七话

最熟悉的陌生人 / 082

## 第八话

并肩作战，生死相随 / 093

## 第九话

其实爱情只是交易 / 115

# 目 录

## 第十话

127 \ 近水楼台先得月

## 第十一话

140 \ 选择是最伤人的东西

## 第十二话

151 \ 到底是恋人还是敌人

## 第十三话

165 \ 当爱情受制于仇恨

## 第十四话

179 \ 惊心动魄的身份之谜

## 第十五话

195 \ 一起私奔到时光尽头

## 第十六话

210 \ 生死关头，棋差一招

## 第十七话

223 \ 有一种爱情叫放弃

## 第十八话

234 \ 还来得及再爱你





## 第一话

{ 爱情就像一场赌局 }

亚洲赌城——澳门。

时至深夜，新葡京酒店依旧灯火辉煌，形如金莲花般璀璨的建筑绽放于黑夜之中。繁华与寂寥之间，只有一线之隔，有种令人窒息的美。

有个少年双手插在裤袋里，安静地站立在赌场门口，月光从容地洒落在他身上，映出略显清瘦的轮廓。那些到赌场来玩的游客大多都穿得光鲜亮丽，佩戴着名牌手表和腰带，生怕别人看不出自己的家底多么厚重。而他却很另类，齐耳短发，宽松的白棉布衬衫搭配牛仔裤，看起来就是个学生。连赌场入口的保安都将他拉住，一边絮絮叨叨地指着门口“未成年人禁止入内”的牌子，一边向他讨要着passport。

少年没说什么，只是将护照掏出来，无意间侧了侧头。灯光在他脸上投射出清晰的轮廓，他的五官极其精致，若是作为男子却略显纤细单薄了些，细细看来令人有种雌雄莫辨的感觉。

“Sorry……”

看清楚护照上的姓名和年龄，保安略有些窘迫。唐瑾，女，二十七岁，加拿大籍华人。这哪里是什么未成年少年？明明是个成年女子，而且，是个男装打扮的女子。她未刻意着任何妆容，一张素净的脸上流转着淡淡白光，轻抬眼眸，清澈微凉的目光直入心底，保安忍不住打了个冷战，侧身让行。

接过护照，唐瑾并没理会保安的道歉，快步走进了赌场，微眯的双眸里分明在盘算些什么，有浅浅淡淡的光一闪一灭。

这里是全澳门最豪华的娱乐场所，从一楼到四十四楼，每层都有赌场，楼层越高，赌额越大，享受的服务也越豪华。

唐瑾兑了五百块的筹码，揣在口袋里，在赌场里四处转了转。

人声鼎沸，所有人都沉浸在一掷千金的快乐和奢靡里，时间仿佛静

止。唐瑾转到一张百家乐的台子前站定，收回四处搜寻的目光，沉下眼眸，黑漆漆的瞳孔里看不出丝毫情绪。

张景峰不在这里。

荷官动作熟练地发着牌。唐瑾抿了抿唇，双手将所有筹码扣起来，无意识地轻轻摇动着，发出哗啦哗啦的声响。

也许在楼上。

唐瑾一边想着，一边眯起眼睛看台上已经开出的牌面。

下注声、议论声，夹杂着电子音乐和筹码对撞的叮当声，这种感觉竟然那么熟悉。

仿佛有什么挟着铺天盖地的黑暗席卷而来，在瞬间蒙住了她的眼睛、堵住了她的耳朵，让她连惊叫声都喊不出，只哽在喉咙里，化作无声无息的挣扎。

那些过往的记忆如同潮水，一波波冲刷着她的身体，连动也不能动，每个毛孔都在往外冒凉气。

“咦？你的筹码，好像……用完了啊！”

悠扬随性的语调忽然在耳畔响起，轻轻巧巧地就戳碎了唐瑾的梦魔。她惊讶地顺着声音看过去，只看到埋在椅子后面的一个隐约的背影，以及一只随意搭在桌子上的手，修长的手指之间夹着一枚银亮的硬币，正随着男人说话的节奏，一上一下地在他指间跳跃。

“你觉得，我们还有必要继续吗？”

唐瑾轻轻挪动了下身子，侧移到一个视野更好的位置。台子上有两人在对赌，似乎其中一个输掉了全部身家，而此时说话的，正是赢的那一个。

从外表来看，他就是个腰缠万贯的贵公子，从头到脚都是名牌。手腕上的钻表闪闪发亮，深酒红色格子衬衫搭配宽松的白色领结，加上一条修身的黑色长裤，Prada男装设计风格大体简约，但面料考究，搭配饰品多数以宝石琥珀为主，也是不折不扣的低调的奢华。

他懒散地斜靠椅子坐着，修长的双腿叠在一起，手边堆满了花花绿绿的筹码。他的下巴抬着，用一种嬉笑的姿态，望着已经输在他手里的男人。

“风水轮流转，我们走着瞧！”男人哼了一声，推开椅子，起身大步走了。

“既然输不起，何必来玩？”他说话的语调悠扬婉转，带着一股讥笑。唐瑾漆黑眼眸里的光芒一闪而逝，嘴角无声无息地扬了扬。她对如此高高在上的人很没有好感，但同时，骨子里那股争强好胜的血液正汩汩

地流动着。唐瑾努力压抑下内心想要跟对方一决高下的念头，只是立在原地，安静地看着牌面记录。所有的博彩类游戏其实都有规律可循，天生对数字敏感的人对此把握得尤为清楚。大概又看了一两局，心中有了底，她便果断地押下全部筹码。

这次男人下了重注在庄家身上，不少人纷纷跟着下注，唐瑾思索良久，最后一咬牙落了五百块在闲家上。她手中的筹码落在台上的那一瞬间，男人忽然转过头来，半仰下巴，眼角的余光轻瞥了唐瑾一眼。

唐瑾觉得后背有些异样，目光迎上去时发现对方在看自己，两人在莫名的情景下对望了一眼，各自的目光里都浮动着怀疑与试探。两人一个坐着，一个站着，隔着一张桌台，却仿佛针锋相对，骨子里弥漫着相仿的桀骜不羁的因子，缓缓沿着肌肤和血管一点一点散发出来。

她天生气质淡漠出众，无论走在哪里都独树一帜，通常无人敢于轻易挑衅，就算是遇到气场强大的对手，她也能在不动声色之间将其化解于无形。

不过，这次的男人却是个例外。他张扬、华丽，仿佛披着一身耀眼的羽翼，从火焰中飞出的凤。

唐瑾沉默一秒，然后悻悻将手收了回去。强强相遇，她无意硬拼。

荷官开牌时果然是闲家获胜，唐瑾手中拿到的筹码翻了倍。男人输掉了不少，但看起来依旧从容随意，指间夹着硬币把玩，丝毫没有输了钱该有的气恼或者不甘。

不过跟着落注的人中有几个在小声抱怨，男人玩着硬币的手一停，指尖一弹，硬币在台子上转个不停。他挑起眼眸，冰冷的目光缓缓扫视一圈，然后在众人胆怯的目光中，抬手一拍，将硬币平拍在桌台上。

唐瑾跟着倒吸了一口凉气。连说都不让说，这也太……霸道了吧！

所有议论的人果然全数闭嘴收声，男人茶色的眸子闪了闪，标准地露出八颗白牙，笑得人畜无害。

唐瑾悬着的一颗心又重重落了下去。此地妖孽作祟，不宜久留。想到这里，她抓紧了自己的筹码，打算去楼上转转，继续寻找她要找的人。

男人在唐瑾转身离去的时候，仿佛不经意地将目光移过来，只看了她的背影一眼，便匆匆收回，继续他的牌局。

很久，没有遇见这么有趣的对手了。

仰起头，似笑非笑的表情让他看起来像个混迹江湖多年的痞子混混。

他虽然表面上看起来对一切都不关心，但是从唐瑾出现在这张台子旁边的时候起，就已经注意到了她。学生打扮的少年，刚刚只落了一把注，筹码赢了一倍，果断、不随大流，显然是精于此道的。

如果不是因为有事在身，还真想好好跟他过几招。男人心里这么想着，手中的硬币转了几转，莫名地有些跃跃欲试。

楼上赌注稍高，人却不少。唐瑾把各个楼层都转了一圈，依旧不见张景峰的身影，心中猜想：也许，他今天去了贵宾赌场也说不定。

一边想，一边在赌台四周游走，偶尔停下来下注，也不再关注百家乐，转而玩起了猜大小的游戏。只是不买大小，专买数字，最高达到1赔50的概率便足够诱惑。

赌场里时间仿佛静止了一样，人人沉迷而痴狂，仿佛忘记了时光还在流动，不知道外面的世界此刻已经变成了什么样的光景。此时，唐瑾已将全部筹码兑换成了千元一枚的，一共十枚，轻巧地扣在手里摇动，混合着筹码撞击金属盘的声音，清脆悦耳。

“嘿，我可以坐这里吗？”

男人的语调中透着三分不羁、七分散漫。这张台子上只有唐瑾身边的座位是空着的，唐瑾侧了侧头，发现说话的人已经拉开椅子从容地坐了下来，一袭剪影在视线里历历分明，她的心骤然跳快了两拍。

仿佛又听见硬币在指间轻巧跳跃的声音，是他。

唐瑾没出声，只是轻轻合了下眼眸，随着那节奏，优雅地点了点头。

这里是公共场所，反正对方都已经坐下了，她也无权把他赶走。

只是感觉到心中有种莫名的不安，仿佛芒刺在背，又如敌人正一步步逼近。从未有人敢这么直接地入侵她的视线中，唐瑾用余光扫了对方一眼，男人此刻的举止却是风轻云淡的，下注、思考，嘴角不时渗出似是而非的笑意。

赢或者输，都只是轻描淡写的一笑置之，宠辱不惊。

唐瑾心中暗自察觉出这人的可怕之处：高调时缤纷华丽，低调时沉如止水，单是他身上不经意散发出的诡异气质，就足以令人望而生畏。

只不过，她并不害怕。

赌场是她最熟悉的地方，身体的每一个毛孔都贪婪地吸收着纸醉金迷的气息，黑暗在不经意间扑面而来，然后被某些温暖的记忆驱散。

是的，在赌桌上，唐瑾从未输过。

想到这里，唐瑾在心里重新计算概率，然后选了三个数字，各自押了一千块的筹码。

感觉到男人锐利的目光停留在她身上许久，热辣辣的。唐瑾挺直了脊背，做出一副不以为然的姿态，可是，仍然能在脑海中想象出那双眸子闪烁的样子：淡茶色，明亮有神，目光里却有说不出的妖冶气韵。

荷官揭了盅，16点，赔率是1赔18，正是她压的那三个数字当中的一

个。

不少人投来羡慕嫉妒的目光。唐瑾拿了筹码，目不斜视地站起身来，拍拍衣襟。也许，她不该在此久留。

只是仍在头痛，该怎么才能进到楼上的贵宾赌场去。

她走得很快，但是身边忽然传来凌厉的风声。唐瑾很快警觉，转头一看，竟然是有人跟了上来！

男人比她高出半头，双手负在身后，悠然自得地来到她身边，脸上的笑意很浓。

他笑的时候很好看，明朗中又暗含几分妖媚，诱人心神。

唐瑾警觉地瞪了他一眼，赶紧加快脚步。无事献殷勤，不得不防。

“喂，等等！”

男人突然身子一转，飞快地上前半步，抬手挡在唐瑾面前。

他是在唐瑾离开之后才意识到问题所在，茫茫人海，没想到竟然能在这里遇到。这究竟是巧合，还是天意？

在赌场里找到一个人其实并不太难，但是要想刻意接近，就不得不花些心思了。

“您有什么事？”

唐瑾顿时觉得事有蹊跷，她不动声色地皱了皱眉，侧身，做出一个谦和有礼的姿态，开口询问。双手却插在口袋里，将攥紧的拳头缓缓舒展开，摊平手掌，暗自形成一个防备的姿势。

男人看着她笑得极为真诚，然后指了指她领口的位置，悠然开口道：“重要的东西，怎么就那么随便地挂在外头？也不怕弄掉了吗？”

唐瑾顺着他的目光低头一看，原来是一直贴着脖颈戴着的青色怀表不知道什么时候从衣襟里滑了出来。这怀表比寻常的怀表要小上半圈，戴在脖子上不像是挂表，反倒像个装饰的吊坠。她愣了一下，这才将链子收了收，却没说话。

“一个人？”

男人看着唐瑾将怀表收好，嘴角一歪，笑着提议道：“哎，有没有兴趣一起转转？”

这种搭讪的方式简直弱爆了。唐瑾抬起眼眸看了他一眼，没答话。

“去楼上，贵宾厅，怎么样？”

似乎并不恼火被拒绝，男人只是侧了侧头，孩子般笑得得意又骄傲。看得出来，这个少年绝对不是想要赢钱这么简单，这个诱饵，相信他一定会喜欢。

唐瑾迈出去的脚步骤然停住，沉默了一秒钟，她没再犹豫，果断地转

身问道：“你有会员卡？”

男人仰起下巴，然后缓缓点了点头，脸上的表情虽然尽数收敛，可眼睛里那股子骄傲张扬的劲儿却一分也没有少。

“我叫司徒卓然……”男人正了正他的领结，然后迈步走在前面，语气嚣张轻蔑，尾音拖得很长，“人多，跟紧我，可别丢了。”

唐瑾听着他抑扬顿挫的语调，沉默不语，心中陡然涌起想要拆人骨头的念头。

似乎是感觉到背后缓缓散开的杀气，司徒卓然回头望了一眼唐瑾，双眸一挑，浅笑道：“哟，小家伙怎么生气了？”

唐瑾被他说得眼前一黑，咬了咬唇回瞪了一眼。司徒卓然淡定地仰起下巴接招，然后咧开嘴朝她笑得像花儿一样。

“呀，别生气，开个玩笑嘛！”

他回身揽着她的肩膀，热情地拍了拍，硬生生将她拖着走了。

唐瑾无奈地叹气，很明显在耍无赖的问题上，她不是司徒卓然的对手。

搭电梯上到二十八楼，电梯门一打开就看到穿着黑背心白衬衫的礼宾站在一旁朝他们鞠躬行礼问好。贵宾厅的服务显然要比楼下好上几十倍，所以安检也非常严格，进门时要出示会员卡，并确认没有人携带危险物品入内。

司徒卓然懒洋洋地抬了抬眼皮，随手丢了个万元的筹码给他们当小费。

唐瑾在众人的注视下站直了身子，抬眼环视四周。

熟悉的身影在视线里一闪即逝，张景峰果然在这里，唐瑾内心一阵欣喜。

张景峰是个很有名的金融经纪人，调查他其实不难，因为热衷赌博的人的个人账目大多都会不清不楚，只是，她更想知道他在赌场里还有哪些“朋友”。

因为赌场里，往往最容易存在那些所谓的暗箱交易。

“想玩什么？”

司徒卓然凑上来往她的肩膀上趴，唐瑾侧了侧身闪开。她其实很讨厌跟别人有肢体上的接触，只是不轻易表现出来而已。

“不如玩百家乐？”

唐瑾沉静如水的目光投来，司徒卓然迎面碰了个正着，本正兴致勃勃地提议，顿时觉得遍体生寒。

但他是何许人物，怎么能轻易让人看透自己内心所想？于是干脆把笑容开到最大，懒散得仿佛小混混，没心没肺的模样看起来就欠揍。

“我想玩梭哈，不如我们各玩各的吧？”

唐瑾沉了沉眼眸，一句话说得全无感情，四平八稳。

“哦？”

司徒卓然应了一声，钩了钩手指，看向唐瑾笑道：“小家伙你也太狠心了，怎么？过了河就要拆桥吗？”

“是你主动搭讪的，我无所谓。”

唐瑾摊手，一脸安静，看得司徒卓然心中也不由得钦佩，果然还是素养极好的，这么挑衅，竟然一点火气都没有。

“那就……各玩各的吧！”

司徒卓然长叹了一口气，微微蹙着眉头嘟着嘴，不知道的还以为他受了多大的委屈。

唐瑾听他这么一说，便从容地朝他点了点头，当做是感谢和道别，然后转身要走。

突然，身后有个低沉的声音响起来，道：“张先生竟然也在里，真是好兴致啊！”

这是……唐瑾觉得这个声音依稀熟悉，刚想转头去看，突然被人扯住了手臂，拉到另一张台子旁。抬头，迎上男人可怜兮兮的目光，清澈中依稀有水流潺潺经过。

司徒卓然身材高大，足以将清瘦的唐瑾笼罩其中。他俯身靠在她耳畔，用一种极为暧昧的姿势柔声道：“喂，帮我个忙吧？”

唐瑾吓了一跳。她从未与一个陌生男人有过如此近距离的接触，耳鬓厮磨，男人温热的气息，喷在她的耳后，令人莫名地一阵阵心悸。

男人看起来并没有认出她是女人，所以才敢这么大胆地动手动脚。唐瑾想，这真心不是她的办事风格，上一个试图非礼她的男人，现在还躺在医院里呢！

“我帮了你一次，你帮我一次，权当是扯平了好不好？”

司徒卓然感觉到唐瑾的抵触，于是连忙按住她的手，用一种轻描淡写的口吻解释道：“遇到了不想看到的人，实在没兴趣打招呼，帮我挡挡吧！”

说着也不管对方答不答应，就把头往唐瑾的颈窝里凑。唐瑾对此无语，眯了眯眼眸抖落一身杀气，然而司徒卓然却无视了这明晃晃的肃杀之气，坚定不移地耍无赖。

过了好一阵子，司徒卓然才放开唐瑾，嘴巴撇了撇，眼睛里闪啊闪，

看着她发呆。

唐瑾被他盯得后背发凉，找了个借口道别，转身去找和张景峰打招呼的男人。

看着唐瑾的背影瞬间没入人群，司徒卓然挂着浅笑的脸色骤然沉下来，紧握的拳头缓缓打开，青色的怀表正躺在他的掌心，泛着古朴而沉寂的光芒。

他久久地注视着那枚怀表，最后仿佛终于做了决定，重新握紧拳头，对着不存在的虚空喃喃自语道：“爸爸，我终于找到了。”

这一次，那些早已经被岁月尘封的真相都将被一一开启，重见天日。

我发誓，将不惜一切代价，为你讨回应有的公道。

那一刻，他的目光里流转着愤怒、隐忍、期待和坚毅，最终汇聚在一起。男人抖落一身果决的傲气，不再理会唐瑾，而是独自快步离去。

唐瑾并没有意识到自己的怀表不见了，她在赌场一角的台子上发现了张景峰，旁边的男人原来是CRO会计事务所的高级会计师何鑫，唐瑾曾经和他有过接触，于是小心谨慎地躲在一侧拍照。

拍完照片，张景峰还在和何鑫谈笑，唐瑾垂下眼眸，安静无声地走开。

这一晚上好歹还有些发现。唐瑾松了口气，抬手摸了摸鼻子，手便很自觉地往下移，突然心中一颤，脖颈上竟然是空的！

怀表呢？她明明一直贴身戴着的，除了之前曾经被司徒卓然看到……她忽然想起司徒卓然说过的话：

重要的东西，怎么就那么随便地挂在外头？

旁人都把这看做是一个普通的挂坠，只有他说，这是重要的东西。

为什么他会知道？

对唐瑾来说，怀表确实非常重要，因为那是父亲在失踪之前留给她的唯一一件东西，他说这非常重要，一定要好好保管。虽然不知道这表到底有什么重要的地方，但是唐瑾还是一直贴身戴着。

司徒卓然？唐瑾在心里飞快思考着，他到底知道些什么？

一边纠结烦乱地想着各种各样的可能性，一边在赌场里穿梭着到处寻找司徒卓然的身影。按理说他那一身装扮应该很好辨别，可就是连个影子也看不见。

莫非他已经走了？唐瑾心道不好，这么看来，真有可能是司徒卓然拿了她的表。

“请问，您看到刚刚和我一起进来的那位先生了吗？”

走到门口，唐瑾心中既空荡荡的，又着急，于是干脆跑去问站在一边的保安。

她尽量让自己的语气显得不那么急促，可是微微涨红的双颊却掩饰不住她此刻焦急的心情。

保安似乎是没有太听懂她的意思，于是唐瑾又用英文问了一遍。高大的黑人想了想，突然眼睛一亮，从衣兜里取出一张叠得平整整的字条，然后用不太流利的英文说道：“This, for you……”

唐瑾看到字条上画着个涂鸦的笑脸，小人还吐着舌头，赫然就想起了司徒卓然那一脸漫不经心到极点的笑容。打开字条，上面的一行字似乎 是用左手写的，笔迹潦草并不容易辨认。

*Would you like to have a cup of tea with me? The next Wednesday, 10 p.m.  
In Riddle. Don't be late!*

很显然这是司徒卓然留下的字条，约定了与她见面的时间和地点。唐瑾似乎能想象出他写这张字条时脸上不经意流露出的欠揍的表情，可是，Riddle又是什么地方呢？

她眉头微蹙，突然将字条举了起来，迎着光线，薄薄的纸上依稀透出微弱的痕迹。但只是这样的痕迹，留下的线索已然足够。

身着男装的女子忍不住露出释然的笑容，一双乌黑的眼睛里闪烁着缤纷明亮的光，仿佛醇厚名贵的琥珀一般。

原来如此。

Riddle不是地点，而是英文里“谜语”的意思。司徒卓然，你是想留下一个这样的谜语让我猜吗？

那么，我必然不能让你失望了。



## 第二话

{ 青梅竹马，生死与共 }

清晨的阳光照耀着大地，而天空碧蓝无垠。D城靠海，空气里总是流动着一股清新的海洋味道，让人流连忘返。

唐瑾踏着这一地的阳光进门时，桌上摆着香喷喷的煎蛋，香黄酥脆的面包片还在面包机里，牛奶散发着温热的香气，与她一样穿着纯棉白衬衫的男人，正端坐在桌边看报。

“叔叔，早。”

唐瑾朝他露出柔软的笑容。那是她的养父唐枫，但是她习惯喊他“叔叔”，因为他们之间只相差八岁。

十年前这个男人收养她的时候，她已经在孤儿院住了整整五年。因为常年不见阳光，她瘦骨嶙峋、皮肤暗黄，完全不像个十七岁的花季少女。而他却一身白衣翩然，举止斯文优雅，帅气英俊，看起来不过二十岁出头的样子。

初遇的刹那，卑微弱小的她，觉得面前的男人仿佛童话故事里的白马王子，高高在上又风度翩翩，那一身白衣在清晨的微光底下，有种不真实的迷惑感。他语气温柔、神情恳切地对院长说自己想领养一个孩子，声音醇厚好听。于是孤儿院里的男孩女孩们都争相装出乖巧听话的模样，只希望被他看中带走。

只是没想到，他竟然走到了那群孩子中最不起眼的自己面前。

今时今日，他依旧是当日初遇时的那般年轻模样，时间仿佛没有在他身上留下任何痕迹，怎么看也不像个三十五岁的男人。

“还没吃早饭吧？我准备了你的那份了。”

唐枫的声音柔和好听，语速平缓，仿佛流水一般，潺潺流过心上，带着一路花瓣摇曳着走远。

“好啊，我都饿死了。”

唐瑾摸了摸肚子，语气明显俏皮了些。她挨着唐枫坐下，抬手接过他递过来的杯碟碗筷。

“这趟去澳门还顺利吧？”

唐枫一边把面包机里刚烤好的面包片拿出来，往上涂抹果酱，一边随口问道。

唐瑾点了点头，随即想起弄丢了怀表的事情，眼中光芒一暗，低头大口吃早餐。

“星泽给我打过电话了，说他一会儿过来接你去开会。”

唐枫把涂了果酱的面包送到唐瑾的盘子里，然后拿起另一片面包准备涂黄油。

“叔叔！”

唐瑾见他伸手，轻咳了一声，瞪圆了眼睛，抬手按住他的手，道：“于医生不是叮嘱过，不准你吃高热量的食物吗？”

“哦，我忘了。”

唐枫温和地笑了笑，从容地将手收了回来。

“叔叔，我觉得，你好像是假装不记得了吧？”

唐瑾不依不饶，鼓着腮帮子撒娇，一脸小女孩的姿态，尾音拖上去，眼眸闪啊闪的，星星点点洒落一地。

唐枫被她这样的神情晃了一下，忽然想起了很多年前与她第一次见面时的情景。

那时她的父母离奇失踪，她被绑架，后来被警察救了回来，无家可归，也只能被送去孤儿院。

他在孤儿院找到她的时候，她弱小而胆怯，甚至连抬起头与他对视的勇气都没有。

很快他带着她移民加拿大，不知不觉已经过去了十年。当初不起眼的女孩，如今已经出落得缤纷靓丽。

“叔叔？”

察觉到唐枫的恍神，唐瑾略带试探地喊了一声，见对方目光闪烁，眼神悠远寂寥，墨色里骤然弥漫开浓重的雾气，知道他又想起了当年的种种，于是连忙又开口打岔：“叔叔！你再这样，我就打电话给于医生，让她来教育你了！”

“我真的只是忘记了……保证下次不敢了，好不好？”

唐枫回过神来，语气温柔地认错。

“其实，于医生也不错啦！叔叔你要不要考虑一下？”

唐瑾知道他们的家庭医生于倩对唐枫很有好感，只是碍于彼此的关系

一直没表态，其实她还是很愿意撮合一下的。

“你有空关心我的事，不如想想你和星泽什么时候结婚。”漂亮的眼眸扬了扬，唐枫不紧不慢地反问。

“叔叔，你想得也太远了吧！”唐瑾脸颊微红，忍不住抱怨。

果然姜还是老的辣，话锋一转，战火就跟着掉头了。

“这就嫌烦了？”

唐枫悠然露出笑容，仿佛初露的晨光，伴着漫天彩霞，和朝阳一同升起。于是唐瑾不合时宜地恍了神。

缤纷儒雅，仿佛柔和细腻的秋天。

一地红叶，漫山遍野金灿灿的，一望无际。

如果说唐枫像是秋天，那么司徒卓然呢？

那个摇曳生姿的男人，有春秋的温暖和煦，也有冬日的漠然疏离，足以泯灭四季分明的界限。可是，她怎么忽然就想到这个人了？唐瑾意识到这一点，迅速将脑海里那个懒洋洋的影子抹去，可是却止不住地期待起两人的见面了。

下周三，晚上十点。

如果她没有猜错，见面的地点一定是那里。

他费尽心思安排了这次见面，她自然要全力以赴，不能辜负他刻意安排的一番“美意”。

想到这里，唐瑾的脸上露出了雀跃期待的表情。唐枫看在眼里，却不发问，而是淡淡说道：“阿瑾你听过一句话没有？骄兵必败。”

“啊？叔叔你说的是？”

唐瑾一愣，很快明白了唐枫的意思，自信是该有的，可不该因为自信而轻敌。

“哦，我之前在书上看的，就是随便这么一说，你随便那么一听就行了。”

唐枫悠然一笑，低头继续吃饭，姿势极为优雅，颇有几分画中仙的神韵气度。

唐瑾看在眼里，心中突然有种离奇诡异的感觉，仿佛她儿时看过的港产武侠片，里面的世外高人总是说着别人听不懂的话，然后在好人和坏人生死决斗的时候，轻描淡写地一出手，就改变了所有人的命运。

可是她的叔叔，不过是个普通的咖啡书店的老板而已。

要说有什么特殊的，那便是他是这世界上待她最好的男人，他在她心中的排位永远是第一，就连韩星泽都只能含恨靠边站。

说到韩星泽，唐瑾忍不住露出幸福的笑容。